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楊喻晴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8

電子信箱：10053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高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0909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30090936\_ATTACH1.pdf、  
376735100E\_1130090936\_ATTACH2.jpg)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辦理「拒絕散布性影像 一起shorts出來」創意短影音徵件活動計畫及電子活動海報各1份，請鼓勵學生、家長及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9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00729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局前於113年5月30日以桃教學字第1130049486號函轉上開徵件計畫予各校在案，因應數位/網路兒少性剝削案件逐年增加，各界高度關注網路性犯罪議題，且為強化「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」修法重點「避免成為兒童及少年性剝削共犯、不應把兒童及少年視為性的對象」之防制宣導，爰衛生福利部延長本活動徵件時間至113年9月30日止，爰請協助將徵件計畫轉知所管學校並鼓勵相關學生、家長及教師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 2024/09/18 18:00:49 文 章 交 換

學務處

113/09/18 11:51



1130006417

有附件